

# 衡阳科技职业学院

衡科院通〔2025〕3号

## 衡阳科技职业学院

### 关于举办2025年“金种子杯”

### 大学生创业大赛的通知

校属各部门：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邀请全国乃至全球大学生来湖南创新创业和支持大学生创业“七个一”行动的部署要求，由湖南省教育厅代章、“金种子杯”大学生创业大赛组委会下发文件精神，学校决定举办2025年“金种子杯”大学生创业大赛校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大赛主题

青春“湘”聚 竞创未来

## 二、总体目标

通过组织举办高水平大赛，积极营造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良好氛围，充分发挥湖南“低成本创业、高品质生活”的比较优势，创新搭建全社会关心青年成长和发展的湖南平台，吸引大学生在湖南创新创业，让湖南成为更多“金种子”发芽成长的沃土，让广大青年在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湖湘大地充分展现才华，成就出精彩人生，促进湖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三、主要任务

1. 打响创业竞赛品牌：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支持大学生创业“七个一”政策举措，整合各方面资源打造更具实效性、更有影响力的湖南大学生创业竞赛品牌，为更多来自全国乃至全球的大学生提供成就人生的舞台。

2.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促进创业大学生与“4×4”现代化产业体系深入对接，务实推动优质项目落地湖南，为把湖南打造成大学生创业的热土和对年轻人友好省份，提供源源不断的高质量创业项目支撑，更好服务湖南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3. 促进青年人才交往：通过大赛为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等赛事输送优质项目，助力更多大学生创业项目在全国脱颖而出，更好服务促进中外青年人才交流交往。

#### 四、大赛内容

1. 主体赛事：全面对接湖南“4×4”现代化产业体系，设置传统产业赛道、优势产业赛道、新兴产业赛道、未来产业赛道等4个赛道（详见附件）。参赛团队根据创业项目情况，选择一个赛道报名参赛。

2. 同期活动：大赛期间同步举办项目路演、创业论坛、项目对接会等多种形式的大学生创业活动。

#### 五、组织机构

1. 主办单位：衡阳科技职业学院

2. 承办单位：创新创业学院、各二级学院

3. 大赛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创新创业学院院长担任大赛组委会主任，各承办单位主要领导为组委会成员。组委会办公室设创新创业学院。

4. 专家委员会：负责大赛评审等工作。

5. 纪律与监督委员会：负责监督赛事组织、评审等相关工作，处理违反大赛纪律等行为。

#### 六、参赛要求

1. 参赛对象：全体在校学生；允许跨学院组队参赛，允许师生共同组队参赛（团队成员中的教师不受毕业时间限制，不得同时担任指导教师），每个团队成员为3-15人，指导教师原则上不超过5人。所有教师不得参与路演和答辩。

2. 项目要求：项目应符合国家政策法规、符合报名赛道

的相关要求。

3. 团队要求：尚未创办企业实体的大学生创业团队、已成立公司的大学生创业团队均可报名参赛。已成立公司的创业团队，须有1名成员担任公司副总或总监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市场营销总监等），并持股10%以上，公司成立时间处于2022年1月1日至2025年4月20日范围内。

4. 报名要求：参赛团队选择一个赛道报名参赛，不得多报。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

5. 材料要求：参赛团队提交的材料须真实、合法，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物权。参赛项目不得含有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各推荐单位要严格开展参赛项目审查工作。如出现违反以上内容或违背大赛规定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取消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法律责任。

6. 语言要求：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使用中文或英文。

## 七、比赛赛制

1. 项目网评：分为资格审查和网络评审。大赛组委会组织进行资格审查，审查通过的项目进入网评。网络评审分为初评和复评两个阶段，均根据评审要点进行，初评从各赛道分别选取排前5名的项目（4个赛道总计20个项目）进入网

络复评。复评从各赛道分别选取排前 2 名的项目（4 个赛道总计 8 个项目）进入现场决赛。

2. 现场决赛：采用抽签排序、现场路演、现场评分、现场公布分数的方式进行，每个项目比赛环节时长为 12 分钟，包括 8 分钟路演和 4 分钟提问答辩，评委专家现场打分，并即时公布成绩。

## 八、赛程安排

1. 参赛报名（2025 年 3 月 24 日—4 月 1 日）：参赛项目团队通过书面申请进行报名。

2. 项目网评（2025 年 4 月 5 日—4 月 10 日）：对于通过网络评审复评的参赛项目团队，大赛组委会将在现场决赛前组织对参赛团队在参赛规则、路演展示、答辩要点等方面进行线下辅导。

3. 现场决赛（2025 年 4 月中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各赛道按评分从高到低分别取金奖 1 个、银奖 2 个、铜奖 2 个、优胜奖 3 个，获得金奖项目的第一指导教师评为优秀指导教师。同时，结合各单位组织动员、活动参与、竞赛获奖等情况，评选出 1 个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工作者。决赛结束后举行颁奖典礼，为获奖团队颁发奖励，所有决赛项目推报参加省赛。

## 九、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大赛组委会将加强统筹调度，指导各

成员单位落实责任分工，强化工作协同，扩大赛事宣传，做实参赛动员，针对赛事做好周密的活动安排、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提供有力的服务保障，热忱欢迎全球有创业梦想的的大学生创业团队参赛，不断提升大赛的吸引力影响力辐射力，通过大赛发掘更多创业“金种子”。

2. 确保项目质量：各部门各单位要发挥各自优势，广泛动员大学生创业项目团队参赛。各参赛创业大学生团队要按照参赛要求，积极准备报名参赛，坚持诚信参赛、合规参赛，确保所提交的材料真实、合法，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物权。

3. 强化支持服务：对于获得金、银、铜奖项目，分别按照 5000 元/项、3000 元/项、1000 元/项的标准发放奖金；获金、银、铜奖项目指导教师团队，分别按照 2000 元/项、1000 元/项、500 元/项的标准发放奖金；对获奖团队、个人及优秀组织单位颁发荣誉证书。大赛获得金、银、铜奖项目视同通过学校校级课题立项评审。

## 十、其他

本通知所涉及内容的最终解释权，归“金种子杯”大学生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 十一、联系方式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创新创业学院

联系人：杨倩 电话 15773585459

附件 1：关于举办 2025 年“金种子杯”大学生创业大赛的通知

附件 2：2025 年“金种子杯”大学生创业大赛赛道设置及报名指南

附件 3：2025 年“金种子杯”大学生创业大赛报名表

